

证券代码：874021

证券简称：聚星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静
6. 会议列席人员：财务总监苏晓霞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5) 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志刚、夏法沪、刘志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向董事会作《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作《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总监向董事会作《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之前为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表现出较高的业务水准和专业素养。从公司审计工作持续性和完整性角度考虑，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查、验证并出具书面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志刚、夏法沪、刘志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拟在 2023 年度向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业务，上述融资可能需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拟无偿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上述关联担保均为无偿担保。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关联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志刚、夏法沪、刘志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陈静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志刚、夏法沪、刘志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监高薪酬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核公司董监高薪酬分配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志刚、夏法沪、刘志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及业务拓展需要，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计划，公司预计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8 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品种。公司上述预计申请的授信额度及借款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贷款或借款金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临时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要另行与银行或非关联方签订相应合同，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上述贷款或借款可能需要公司或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志刚、夏法沪、刘志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召集及通知事项由董事会负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